

金寨县斑竹园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, 以下简称新《条例》)、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的工作提示》文件要求编制而成。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 请与斑竹园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(地址: 斑竹园镇人民政府二楼 201 室, 电话: 0564-7631001, 邮编: 237371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, 金寨县斑竹园镇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, 规范公开内容, 围绕全镇工作重点真抓实干, 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水平。全年更新信息 685 条,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, 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。及时发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如城乡义务教育、生态护林员补助等资金打卡信息 225 条、群众办事服务优化指南等方面信息 236 条。对基层“两化”栏目进行定期梳理, 清理历史无效信息, 今年共发布信息 787 条, 涉及十六个民生相关领域, 积极公开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信息, 例如灾后救助、扶贫项目建设进度等信息。紧扣民生领域, 深化惠农、教育、就业、卫生健康、社会救助、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信息公开, 及时回应群众关切, “民声呼应”提质增

效，今年完成民生呼应2次。将政策解读放在与政策制定同等重要位置，落实政策解读的“三同步”要求，并于文件公开之后的3个工作日之内配套公开，精心制作解读材料2篇，精确传递信号，精准公开渠道，营造稳定透明可预期的政策环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依托依申请公开平台进行业务线上办理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履行相关公开程序。2024年度我镇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1件，已办结回复1件。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建立镇级政务公开清单目录，将群众日常咨询度高的问题纳入公开清单目录，定期开展网站内容清理，整改错链、错误表述、敏感词等。惠民惠农补贴信息确保脱敏后公开，加强对群众隐私信息保护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按照目录指引，对照县级重点工作及本乡镇工作实际，优化调整主动公开和“两化”领域，及时更新相关信息。加强政府网站月度监测，坚决避免空白栏目出现。保证政策文件库相关文件更新及时，保证政策文件格式规范，丰富解读方式，积极推进政策文件落地。丰富政务公开专区活动，宣传政务公开专区政策解答活动，提高群众对政务公开的体验感、获得感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抓好政务公开专项提升行动各项任务落实，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做好整改工作。加大网站信息发布和更新力度，及时与上级部门沟通对接，完善网站栏目设置，做到无空白栏目、无延时更新，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定期召开镇级相关人员专题会议并进行培训，根据网上检测、材料报送、线下公开、资料收集存档等多种形式自我测评我镇政务公开内容，推动全镇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工作落地。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，本年度未发生责任追究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	其他	

						组织	机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 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0	
（七）总计		1	0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[illegible]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：针对“经办人业务不熟”问题，2024年度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岗前培训，采用老带新模式，系统性教授工作经验与注意事项，在实际工作中与其他优秀乡镇交流学习，经办人员已系统掌握并熟练操作政务公开系统。

本年度存在的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的形式和途径比较单一，群众参与度不高，便民性和贴合社会度有待进一步提高，主要体现在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、生动。二是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。全镇各站所以对政务公开重视程度不平衡，有部分单位认为公开工作无人在意、无人看，在日常工作中存在报送信息不及时、报送信息不规范现象。

下一步改进措施：一是拓宽渠道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形式。紧紧围绕本镇中心工作，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、难点问题及时公开，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，让群众积极参与其中，推进政民互动。二是加强学习培训，提高思想认识。把政务公开纳入到常态化工作研究和部署，定期召开会议，加强培训，努力形成人人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。严格执行主要领导亲自过问、分管领导主抓、党政办主任具体抓的工作机制，落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

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,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。